**附件2**

**外籍专家来华工作各类手续办理所需材料**

**一、申请新聘语言类外籍专家，聘用单位需要提交的材料包括：**

（一）《天津医科大学拟聘语言类外籍专家校内审批表》；

（二）个人简历（包括基本信息、学习经历、工作经历、科研成果等）；

（三）最高学历证书及专业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（三）护照复印件；

（四）聘用单位推荐信；

（五）拟使用的附加合同版本（含工资标准）。

**二、新办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证》所需材料：**

（一）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申请表》（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网上填报、打印）；

（二）护照复印件；

（三）最高学历证书及专业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（盖章）（原件备查）；

（四）个人英文简历及中文翻译件（盖章）；

（五）体检报告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（六）聘用合同（含聘用单位附加合同）中英文原件和复印件（盖骑缝章），合同中应有工资、医疗、意外保险等条款；

（七）如有随行家属须提交护照复印件、体检报告（18周岁以上）及关系证明（夫妻结婚证或子女出生证明）；

（八）无犯罪记录证明。

**三、向拟申请职业（Z字）签证的外籍专家寄出的材料：**

（一）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证》（国际交流与合作处保留许可证存根）；

（二）《被授权单位签证通知表》（市外办签署）；

（三）正式聘请函。

**四、已获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证》，并持职业（Z字）签证的外籍专家办理《外国专家证》所需材料：**

（一）《外国专家证申请表》（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网上填报、打印）；

（二）护照原件和复印件（含签证页）；

（三）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证》存根或复印件；

（四）最高学历证书及专业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（五）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2张；

（六）住宿备查卡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（七）如有随行家属，需提供随行家属与申请人关系证明，随行家属体检报告（18周岁以上）和近期2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。

**五、办理《外国专家证》延期所需材料：**

（一）《外国专家证申请表》（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网上填报、打印）；

（二）护照和居留许可原件和复印件（须在有效期内）；

（三） 新的聘用合同原件和复印件（盖骑缝章）；

（四）《外国专家证》原件和复印件。

**六、变更《外国专家证》（地址、护照）所需材料：**

（一）《外国专家证申请表》（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网上填报、打印）；

（二）《外国专家证》原件和复印件；

（三）新、旧护照复印件（盖章）；

（四）新、旧住宿备查卡复印件（盖章）。

**七、国内转聘者申请办理《外国专家证》所需材料：**

（一）《天津医科大学拟聘外籍专家申请工作许可校内审批表》；

（二）《外国专家证申请表》（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网上填报、打印）；

（三）原《外国专家证》原件及复印件；

（四）个人英文简历及中文翻译件（盖章）；

（五）上一个聘用单位（半年内）的推荐信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；

（六）护照原件及复印件（含签证、居留许可页）；

（七）最高学历证书及专业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）；

（八）如从外省（市）转聘，需提交最近一次由其原工作省（市）卫生检疫部门出具的健康证明书或我市检疫部门出具的健康证明书；

（九）聘用合同（含聘用单位附加合同）中英文原件和复印件（加盖骑缝章），合同中应有工资、医疗、意外保险等条款；

（十）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2张；

（十一）如有随行家属须提交护照复印件、体检报告（18周岁以上）及关系证明（夫妻结婚证或子女出生证明）。